

华宝兴业先进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08年上半年度报告摘要

基金管理人：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本半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08年8月21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期截止日期为2008年1月1日，截止日期为2008年6月30日。

本报告中有关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半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半年度报告正文。

第一章 基金简介

1.基金运作方式

华宝兴业先进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基金。

存续期间为长期存续。

2.基金管理人、托管人及基金合同生效日期

华宝兴业先进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为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托管人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06年11月7日基金合同生效。

3.基金简称、交易代码及基金份

本基金的简称、交易代码，本报告期末（截至2008年6月30日）基金份额总额列表如下：

基金名称	交易代码	基金份额总额(份)
先进成长	24009	3,033,422,556.09

4.基金基本情况、投资策略、业绩比较基准及风险收益特征

投资目标：分享我国经济增长方式转变过程中和转变完成后的先进企业的成长，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长期回报。

投资策略：本基金使用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方法，选择具备创新能力、注重资源节约与环境友好、充分发挥人力资源优势这三个先进因素之一的企业进行投资，重点关注国家产业结构调整中的先进企业，同时兼顾具有中国特色的传统行业。

业绩比较基准：新上证综指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本基金是一只极型的股票投资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较高风险品种。

5.基金管理人有关情况

名称：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刘新华

联系电话：021-38505688

传真：021-38505777

电子信箱：xpp@fifund.com

6.基金托管人有关情况

名称：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国银行”）

信息披露负责人：宁敏

联系电话：010-66594977

传真：010-66594942

电子信箱：tgcxpl@chinkm-of-china.com

7.基金信息披露媒体及其他

本基金登载于年度报告全文的互联网网址：www.fifund.com

本基金半年度报告置地点包括基金管理人办公场所和基金托管人办公场所。

第二章 基金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

本基金自2008年1月1日至2008年6月30日主要财务数据和基金净值表现如下。

1.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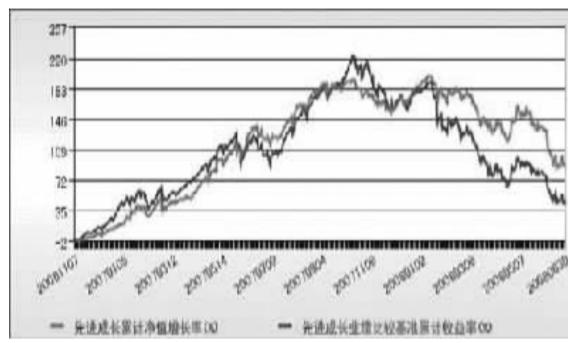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报告期内(2008年1月1日-2008年6月30日)
本期利润	-2,690,177,978.77
本期利润加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后的份额	6,121,500.07
加权平均份额本期利润	2,743,656,890.43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0.0945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期末总资产	5,777,079,425.62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期末净资产	19045
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38.27%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33.44%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90.45%

2.净值增长率为同期比较基准收益率比率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1个月	-19.35%	3.04%	-20.34%	3.21%	0.99%	-0.17%
过去3个月	-20.15%	2.65%	-21.20%	3.10%	10%	-0.45%
过去6个月	-32.44%	2.20%	-40.03%	2.91%	14.59%	-6.65%
过去1年	-14.48%	1.89%	-28.27%	2.52%	13.79%	-6.63%
自基金首个开放至今	90.46%	1.90%	46.25%	2.43%	46.20%	-0.52%

3.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与比较基准收益率走势对比



按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起六个月内为建仓期，截至2007年5月7日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已达到基金合同第十四条(二)的投资范围，(四)投资策略中规定的各项比例：股票投资比例为60%~95%，其中投资于先进企业股票占非现金资产的比例不低于80%，权证投资比例为0%~3%，债券及现金投资比例为5%~40%（其中，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5%）。

本基金所涉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开放式基金的申购赎回费、基金转换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将低于否则数。

第三章 基金管理人报告

基金管理人是2003年3月7日正式成立的华宝兴业基金管理公司，截至本报告期末（2008年6月30日），所管理的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包括华宝系货币基金、多策略增长基金、现金宝货币市场基金、动力组合基金、收益增长基金、先进成长基金、行业精选基金和海外中国成长基金（QDII），所管理的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资产净值合计54,339,117,873.94元。

1.基金经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间	从事业年限	说明
魏东	副处长	本基金基金经理	任职日期 2006年11月7日 离任日期 -	11年

2.基金经理合规性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各项实施细则、《华宝兴业先进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合同》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投资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取最大利益，没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由于股、债市的系统性风险和申购赎回引起的基金资产规模变化，先进成长投资基金在短期内出现过现金余额一度到年底证券比例低于5%的情况。发生此类情况后，基金在合理期限内得到了调整，没有给基金份额持有人带来额外风险或损失。

3.基金经理报告

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1.9045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33.44%，同期业绩比较基准增长率为-48.03%。

(1) 行情回顾及运作分析

中国证券市场2008年上半年的行情对每一位刚从牛市走来的投资者来说都可能是一场毕生难忘的考验。对于我们年初对市场的判断相当的谨慎，但仍然无法回避在年中仍有人造成了相当的净值损失，任何的排名优势都无法弥补我们心中的不安。

上半年的行情基本可以分为两个大的下跌阶段，第一阶段是从年初的5500点余至4月份的近3000点，第二阶段是从出台救市措施之后反弹的3700点余至年底的2600点。第一阶段市场的主要矛盾是大小非减持导致了市场资金供给平衡，而第二阶段外围因素、高CPI、高油价、地震以及对企业盈利下滑的担忧则成为突出矛盾，而且我们认为市场的恐慌性抛售在6月底逐步达到高潮。

从上半年本基金的操作方面来看，我们在第一阶段基本较坚定地采取保守策略，即加强仓位控制和选择防御性个股，因此表现相对较好，并且在政策救市之前果断减仓，效果也非常突出。但是，我们在随后的市场反弹中过于乐观，对当时地震和外因形势对投资者的影响估计不足，在随后的第二次下跌中损失较大。

(2) 市场展望和投资策略

从以下几个方面判断，我们认为市场已经至少接近底部，投资机会开始出现。

其一，从各种迹象来看，宏观经济在下一步将发生一些变化，很可能在一些局部领域出现一定松动；在通胀通涨与经济增速的矛盾之间，今年以来首次增长成为考虑的目标。这将对未来证券市场的走向产生重大影响。其二，企业中报增频颇高，尤其在银行股方面，增长大幅超出市场预期，随着更多企业良好中报的出现，我们可能迎来难得的中报行情，而本质上对前期非理性下跌的一种修正。其三，宏观经济数据继续沿着预期内的、相对良性的发展方向发展，其中尤其是CPI。

基于以上判断，我们认为市场继续大幅下行的风险已经不大，因此在二季度末仍然保持了相

对较高的仓位，等待市场机会的出现。

(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通过交易决策与交易执行相分离、交易部相对投资部门独立、每日交易日结报告等机制，确保所管理的各基金在交易中被公平对待。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公平交易制度，包括投票权的划分、异常交易行为监控、自动监控、异常交易制度的制定、交易价差分析及自动化等。

(2) 本基金组合与其他投资风格相似的基金组合之间的业绩比较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没有与本基金投资风格相似的投资组合。

(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没有发现异常交易行为。

第四章 托管人报告

本报告期内，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托管人”）在对华宝兴业先进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履行了相应的义务。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运作进行了必要的监督，对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及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地复核，未发现基金管理人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第五章 财务会计报告

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指标、净值表现、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注：财务会计报告中的“风险管理”部分未在托管人复核范围内。）

第六章 投资组合报告

本半年度报告中投资组合报告部分未在托管人复核范围内。

第七章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无份额变动。

第八章 基金管理人报酬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无基金管理人报酬。

第九章 基金托管人报酬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无基金托管人报酬。

第十章 基金份额净值公告的编制与披露安排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无基金份额净值公告的编制与披露安排。

第十一章 其他应披露事项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无其他应披露事项。

支付基金管理人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基金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1.5%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日基金管理人报酬 = 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X 1.5% / 当年天数。

本基金在本会计期间需支付基金管理人报酬 52,568,952.30 元（2007 年同期：46,163,127.81 元，121.78 元）。

c. 托管费

支付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25% 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日基金托管费 = 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X 0.25% / 当年天数。

本基金在本会计期间需支付基金托管人报酬 1,040,000.00 元（2007 年同期：1,030,000.00 元，121.78 元）。

d.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由此次产生的利息收入收入。

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管理人保管并按银行间同业利率计息。基金管理人